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第九次董事會議市事錄

一、時　　間：101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　　點：本公司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曾頴堂、曾榮孟、古志雲、江鴻佑、劉炳鋒、廖祿立，共六位。

四、未出席董事：LAODE WILLY TJAHTADI，共一位。

五、列席人員：監察人林敏逸、監察人廖本林、監察人紀志毅、稽核主管卓良燦。

六、主　　席：曾頴堂　　記錄：　黃玲玲

七、主席致詞：

八、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之執行情形：

前次董事會決議案之內容及其執行狀況如下：

1.審查 10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董事會已審查完成並提交監察人審查，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內完成公告申報。

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之修正案：已完成修正，待提報下次股東會。

3.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部份條文之修正案：已完成修正，待提報下次股東會。

（二）101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暨財務業務報告案。

說明：1.營運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 3 頁~第 13 頁。

2.會計師核閱 101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4 頁~第 19 頁。

3. 101 年前三季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20 頁~第 23 頁。

（三）國際會計準則推行進度報告案。

說明：最新法令修正報告--依據修新修正「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主管機關要求為配合國際會計準則規定並依證交法規定公告申報之經會計師核閱之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會計師應核閱受查者重要子公司之期中財務報告。經檢測(標準請參閱附件二，第 24 頁)本公司之子公司符合重要子公司規定者為日本希華，因此從今年(101 年)起，日本希華第一~三季財報皆需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且所有重大訊息公告標準比照希華，由希華代為公告。

（四）內部稽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第 25 頁。

九、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補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案，提請　公決。

說　明：1. 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葉仕國先生，因個人因素無法繼續擔任委員之職，向本公司提出辭職之意，已於 101 年 8 月 22 日生效。

2. 本公司擬補聘任張正駿先生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其資格條件審核表如附件四，第 26~27 頁，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03 年 6 月 14 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委任契約內容同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第五案之決議，因此不再另附。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修正案，提請　公決。

說　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8 月 2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4136 號函發布「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份條文修正案，依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修正，其條文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第 28 頁~第 31 頁，修正後「董事會議事規範」參閱第 32 頁~第 35 頁。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　由：「101 年度稽核計劃」之修正案，提請　審查。

說　明：1. 原「101 年度稽核計劃」7 月查核作業項目依實際需要，調整其查核月份。

2. 101 年度稽核計劃修改對照表及新修正之 101 年度稽核計劃申報表，請參閱附件六，第 36 頁~第 40 頁。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　由：「102 年度稽核計劃」，提請　審查。

說　明：102 年度稽核計劃已擬定完竣並經總經理及董事長覆核完畢，其計劃內容請參閱附件七，第 41 頁~第 44 頁，提請　審查。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主席宣布散會。